

## 附件 6

## 国外展品运输服务流程

## 1、受发货人委托办理门到门进口一站式服务

确认费用→ 接受发货人委托→ 发货方工厂提货→ 报关→ 空运或海运至武汉  
→ 办理清关手续→ 开票收款→ 派送到展位

## 2、发货人送到指定港口，负责运至武汉并办理相关手续

确认费用→ 接受发货人委托→ 港口接货→ 报关→ 空运或海运至武汉→ 办  
理清关手续→ 开票收款→ 派送到展位

## 3、发货人自行安排运输，我司仅负责办理相关清关派送手续

4、发货人可自行安排全程运输，但为了清关的便捷及时间的保证，所有展品的  
进口通关、出入境检验检疫申报等手续应在武汉口岸办理。从非武汉口岸进口的展  
品，应当在中国进境地口岸办理相关的转关手续

## 5、国外展品运输报关流程

备案——担保——报关——查验——布展——展览——复出境——核销

**备案：**申办 ATA CARNET 手册，并向海关办理备案手续。

**担保：**展览品在进境时，展会的主办单位、参展商或代理人，向海关及相关机  
构提供担保。

**报关地点：**展品抵达后，按照 ARA CARNET 程序向海关提交手册及展览品清单，  
进行申报。

**查验：**展会主办单位或其代理人要在海关在场时将展览品开箱查验。海关对展  
览品进行查验时，由我司代理参展商在现场进行搬移、开拆、重新封货包装等协助  
查验的工作。

**复出境：**展会结束后，由我司代理参展商向海关办理海关核销手续。展览品复  
运出境时，向海关递交有关的核销清单和运输单据，办理展览品出境手续。对需要  
运至其它设关地点复运出境的展览品，经海关同意后，按照海关对转关运输的有关  
规定办理转关手续。

**核销：**展会闭幕后，展览会主办单位或代理人应及时向展出地主管海关交验展

览品核销清单一份。对于未及时退运出境的展览品，应存放在海关指定的监管场所或监管仓库，并接受海关监管。对于不符运出境的展览品，海关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进口手续，展览会主办单位应及时向海关办理展览品进口结关手续，负责向海关缴纳参展商或其代理人拖欠未缴的各项税费。

## 6、国外展品运输服务要求

### 1) 包装要求

所有包装必须适合空运、海运、汽运要求及多次装卸、转运要求。

### 2) 参展商提供文件

正本发票一份，装箱清单一份，报关委托书一份，报检委托书一份。

欧盟、北美、日韩等参展商采用针叶木包装的（含托盘），需提供熏蒸证；非针叶木包装的，提供非木质包装证明

### 3) 到货时间要求

空运展品在进馆前 15 天，海运展品在进馆前 20 天。文件在进馆前 25 天。

## 7、国外展品运输服务的其他要求

为保证清关顺利，参展商应严格注意：

- 1) 提供准确、完整的展品清单并盖章或签字，参展商对清单真实性负责；
- 2) 没有海关许可，参展商不能擅自拆开参展品的外包装；
- 3) 如有展出期间派发小礼品、宣传手册、音像制品的，需提前征得海关同意才能派发。涉及征收海关关税的，需在关税缴纳完毕后才能派发。
- 4) 宣传资料、手册、包装标识中，涉及有“台湾”字样的，不得以国家形式出现。

展会完毕后

- 1) 如有展品回运的，参展商需在展览会闭幕前向海关提供申请；
- 2) 如有展品派发、放弃的，参展商需向海关提供说明；
- 3) 如有展品销售的，参展商需向海关提供销售合同及展品清单，以备海关查验。涉及征收
- 4) 海关关税、增值税的，需在关税、增值税缴纳完毕后才能交付。

附表:

## 展品清关申请表

Application of exhibits' customs clearance

参展商名称 Name of exhibitor		展位号 Booth No.	
联系人 Linkman		联系电话 Phone number	
传真号 Fax		Email	
起运港 Port of loading		目的港 Destination post	
运输方式 Transport means	海运 Ocean shipping <input type="checkbox"/> 空运 Air transportation <input type="checkbox"/> 公路 highway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else <input type="checkbox"/>	预计到港时间 ETA	
件数 No. of cases		重量/体积 Weight/volume	
贸易方式 Mode of trade	暂时进出口 Temporary import and export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贸易 General trade port <input type="checkbox"/> ATA 单证册 ATA carnet <input type="checkbox"/>		
展品处置方式 Treating method of goods after exhibition	原样返回 backhaul <input type="checkbox"/> 留售 stay for sale <input type="checkbox"/> 赠送 present <input type="checkbox"/> 销毁 destroy <input type="checkbox"/>		
随附单证 Documents needed	装箱单、形式发票、货运单 Please attach packing list、commercial invoice and waybill shipping list		
备注 Remark			

若需我司办理展品清关手续, 请认真填写此申请表, 并于布展前 60 天 Email 至 wudh@ues-scm.com。